

揭阳市商务局

电话: (0663) 8768011 传真: (0663) 8768016 邮编: 522000

揭市商务函〔2023〕153号

转发关于第134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出口展展位申请事宜的通知

各有关企业:

现将广东省交易团《关于第134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出口展展位申请事宜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, 请按照通知要求做好展位申请工作。其中:

一、品牌展位评审申请时间: 5月6—25日。第134届开展新一轮广交会品牌展位评审工作, 对品牌展位进行全面评审安排, 请有意申请的企业通过广交会参展易捷通系统提交申请, 并于5月25日前将申请表打印盖章后连同申报材料(材料分展区进行申报, 每个展区一式三份, 电子版发邮箱)报送我局。

二、一般性展位申请时间: 即日起—6月10日。请有意申请的企业通过广交会参展易捷通系统提交申请, 并于6月10日前将申请表打印盖章后连同附件1要求材料(每个展区一式一份)报送我局。

三、线上参展申请时间: 即日起—8月15日。申请提交后, 于8月15日前将申请表打印盖章后报送我局。

联系人：黄先生，8768007

邮 箱：jyswwmk@163.com

地 址：揭阳市市政府大院 2 号楼 6 楼 618

附件：1. 第 134 届广交会一般性展位申报资料

2. 关于第 134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出口展展位
申请事宜的通知



抄送：各县（市、区）商务主管部门

附件 1

第 134 届广交会一般性展位申报资料

1.《第 134 届广交会出口展参展申请表》（易捷通自动生成）

2.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）

3.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（复印件）

4.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（仅外资企业提交，复印件）

5.实用新型、发明专利、外观专利或版权登记证书，名牌产品、驰名商标、高新技术产品、高新技术企业等证明材料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制定或修订的证明材料（复印件）

6.通过国际通行的质量管理体系、环境管理体系和行业认证的证明材料（复印件）

7.境内外商标注册证（复印件）

8.如有联营企业需递交以下联营企业资料：

(1)《133 届广交会出口展联营参展申请表》（易捷通自动生成）

(2)联营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

(3)双方近半年的增值税发票复印件或双方签订的购销合同

以上资料一式一份，装订成册，首页加盖公章，全本加盖骑缝章。

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东省交易团

关于第 134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出口展参展申请事宜的通知

现启动第 134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（广交会）出口展品牌展位评审申请、一般性展位申请及线上参展申请工作，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展览时间及形式

第 134 届广交会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 15 日开幕，分三期举办线下展、常态化运营线上平台，其中：

线下展：

第一期：2023 年 10 月 15—19 日

第二期：2023 年 10 月 23—27 日

第三期：2023 年 10 月 31 日—11 月 4 日

线上平台服务时间为半年（2023 年 9 月 16 日—2024 年 3 月 15 日），在线展示、搜索、即时沟通、供采配对、虚拟展馆等功能持续开放，连线展示、预约洽谈功能在线下展展览期间开放。广泛吸纳符合条件的企业参展，不设参展企业数量上限。

二、展览内容

线下展共设置 55 个展区。为优化展览结构，原工程农机展区拆分成工程机械展区（室内/室外）和农业机械展区（室内/室外）；同时，拟对部分展区对应展期进行微调，具体另文通知。

线上平台展示题材与线下展保持一致。

各展区参展展品范围详见附件 1。

三、品牌展位评审申请

根据商务部外贸司《关于开展广交会品牌展位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，及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出口展品牌展位数量安排办法实施细则》（详见附件 2，下称《实施细则》），开展新一轮广交会品牌展位评审工作，对品牌展位进行全面评审安排，请有意申请的企业积极报名。

（一）申请企业范围。

符合《实施细则》规定的广交会品牌展位使用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。如申请企业出现《实施细则》中列明禁止申请或使用品牌展位的情形，则取消其申请资格。

（二）申请时间。

5 月 6—25 日。

（三）评审标准。

品牌展位评审标准包括出口额（35 分）、境内外商标（10 分）、研发创新和自主知识产权（30 分）、国际通行认证（10 分）、品牌建设（6 分）、行业自律（3 分）及广交会参展

表现(6分)等7方面,总分100分。具体详见《实施细则》附2。

(四) 申请流程。

请登录广交会“参展易捷通”系统(<https://exhibitor.cantonfair.org.cn>),登记、确认公司及展品信息,并提交品牌展位申请信息和资质材料(路径:展位申请——品牌展位评审)。

提交在线申请后,须打印统一格式的申请表,加盖公章,并严格按照评审标准,以及品牌展位企业申报材料样本及注意事项(详见附件3),对照材料清单准备相关资质证明材料,按展区(每个展区一式两份)报送所属地市分团。省属企业直接报送省团。

企业如需了解更多申请细节,请前往广交会官网“参展商”栏目查阅申请指南,具体路径为:参展商——参展指引——如何参展(出口展)——品牌展位评审申请指南(<https://www.cantonfair.org.cn/pages/pinpai>)。

(五) 申请要求。

1.除铁石装饰品及户外水疗设施展区外,所有展区均设品牌展位。新能源、宠物用品展区及第133届新设的工业自动化及智能制造、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、孕婴童用品展区从第134届起设品牌展位,纳入本次品牌展位评审范围。

2. 企业在同一展区申请的品牌展位数量应不低于该展区品牌展位下限（详见《实施细则》附 4）。品牌展位不允许联营，且必须绿色特装布展。

3. **申请资质材料要求：**所有申报材料上的企业名称，须与申请企业或所涉母子关系企业名称完全一致，各项证书的所有人须为该申请企业或所涉母子关系企业（含法定代表人及股东）；所有申报材料的有效期须能覆盖品牌企业申请截止日期；所有申报及证明材料上的内容、产品及标准均须与企业申报的展区行业相关，所涉产品须在所申请展区规定的参展商品目录范围内。

4. 如需使用母（子）公司资质参加评审，相关要求详见《实施细则》附 3。

四、一般性展位申请

（一）申请时间。

即日起—6 月 10 日。

（二）申请流程。

请登录广交会“参展易捷通”系统（<https://exhibitor.cantonfair.org.cn>），登记、确认公司及展品信息，按展品目录在线填报对应展区参展申请信息，打印申请表（路径：展位申请——我的展位申请——一般性展位申请）并加盖公章后，连同企业营业执照（如有联营单位的提供联营单位营业执照、增值税发票、供货协议）及所属地市分团（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4）要求提交的材料一

并报所属地市分团后，参展申请方正式生效。省属企业直接报送省团。参展资格标准详见附件 5。品牌展位申请企业可结合自身需要，同时申请一般性展位。

自第 134 届广交会起，新能源、宠物用品展区一般性展位参照其他展区进行安排，请企业按上述流程进行申请。

五、线上参展申请

（一）申请时间。

即日起—8 月 15 日。

（二）申请流程。

获得线下展展位安排的企业，同步参加线上展。有意仅在线上参展的企业，请登录广交会“参展易捷通”系统（<https://exhibitor.cantonfair.org.cn>），按“一般性展位”申请流程提交申请，并在“申请参展形式”一项选择“仅线上参展”即可。申请提交后请联系所属地市分团对接后续参展事宜。省属企业直接报送省团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请按照系统提示，详细、如实填报有关信息。如在申请填报中遇到问题，可参阅“参展易捷通”系统首页“通知公告栏”的操作指南，或及时联系广交会客户联络中心（4000—888—999）解决。

（二）在“参展易捷通”系统提交申请时登记的展品将不在广交会官网展示。如需维护广交会官网展示的展品信息，

请在获得线上展参展资格后登录广交会官网“云展厅管理”系统进行相关操作。

（三）如申请展区实行展品专业分区，须根据主要展品类别（占本企业展品60%以上），如实申报对应展品专区，以方便采购商准确查找目标展位，提高参展成效。

（四）广交会出口展线下展实行退展位约束机制，具体为：在完成所有企业展位位置预置截止后的第二天之前（含）退展位的，所退展位不收取展位费；在完成所有企业展位位置预置截止后的第二天之后至开幕前一天（含）退展位的，所退展位收取一半展位费；在开幕之后退展位的，所退展位收取全额展位费。

（五）第134届广交会线下展收取展位费、线上展按差异化套餐收取服务费，具体费用标准另行通知。

七、特别敬告

（一）企业网上参展申请生效不代表获得参展资格。企业及展位安排将根据广交会出口展展位安排相关办法确定，安排结果以“参展易捷通”最终公布展位号或所属交易团通知为准。

（二）“参展易捷通”为广交会官方唯一参展申请渠道。参展申请相关事宜请先与所属交易团联系。所有参展事宜，包括缴纳参展费用、办理证件等，均须通过所属交易团办理。广交会出口展不委托除交易团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代理

任何参展申请、安排等事宜。请企业提高警惕，谨防上当受骗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 广交会出口展参展展品范围

<https://www.cantonfair.org.cn/zh-CN/pages/ExhibitCategories>

2. 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出口展品牌展位数量安排办法实施细则》

<https://cospub.cantonfair.org.cn/461100754573217792/1683354555109-6c299f86-184d-4303-85a5-952c1eec8dc0.pdf>

3. 品牌展位企业申报材料样本及注意事项

<https://cospub.cantonfair.org.cn/461100754573217792/1683622907159-c79dd482-1118-4bbf-b698-47b725692ab7.pdf>

4. 广东省交易团及各地市交易分团联系方式

5. 广交会出口展参展企业资格标准

<https://www.cantonfair.org.cn/zh-CN/pages/Standard>

